

111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重要日程表

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網址：<http://gra103.aca.ntu.edu.tw/grap/>

※先上網登錄報名資料，列印報名表及繳費後，再將報名表、繳費收據及審查資料逕寄或逕送至報考系所。

項 目	作業日期及注意事項
簡 章 公 告	◎111年1月5日(星期三)公告於研教組網站。
上 網 登 錄 報 名 資 料	◎上網期間：111年2月18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起， 至111年3月10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 (每日上午8:00至9:00系統備份，系統暫時關閉) ◎請務必確認登錄資料無誤，儲存後再印出報名表、報名資料袋封面及報名繳費單各1份。 ◎依報名繳費單上之金額繳交報名費。 ◎備齊報名表(請務必粘貼二吋照片)及各項審查文件(證明文件如須繳交正本者請依規定檢附)，連同繳費收據，一併裝入B4信封袋內並粘貼封口，將列印之報名資料袋封面粘貼於袋面上。
報名表件及審查 資料寄出(送 達)	◎將報名資料袋以限時掛號郵寄或逕送至本校報考系所之辦公室(雖已上網登錄報名資料，如未繳費或未於期限前寄出或送達者，視同未報名。) ◎郵寄截止時間：111年3月10日(星期四)前以限時掛號郵件(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)寄本校報考系所辦公室。 ◎自行送件或以民間快遞(例如：宅急便、宅配通等)寄件或自國外寄件者，須於3月10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送達報考之系所辦公室。未於期限前完成前述寄送報名資料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。 ◎考生可於郵寄(或自行送達)至本校系所後3個工作天查詢送件進度，並請於111年3月15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起自行上網列印「准考證明書」。
筆 試	◎筆試日期及地點：請參照簡章各系所規定。 ◎攜帶准考證明書及身分證準時應試。
口 試	◎口試日期及地點：請參照簡章各系所之規定。 ◎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查詢：考生於口試前自行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。 ◎攜帶准考證明書及身分證準時應試。
放 榜	◎放榜日期：111年5月5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前。 ◎放榜日中午起寄發考生成績單及正、備取生報到通知書。
申請成績複查	寄件截止日期：111年5月12日(星期四)前，以郵戳為憑。
正、備取生 網路報到	◎網路報到日期：111年5月17日(星期二)10時至5月19日(星期四)24時。
寄發備取生 遞補錄取通知	111年5月26日(星期四)